



- 購股權之有效期 : 購股權於2021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期間有效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, 惟須遵守向承授人發出之要約函件所述歸屬條件。
- 購股權之行使期 : 購股權當中之20%將於授出日期滿第一週年當日歸屬, 可自2022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行使。
- 購股權當中之20%將於授出日期滿第二週年當日歸屬, 可自2023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行使。
- 購股權當中之20%將於授出日期滿第三週年當日歸屬, 可自2024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行使。
- 購股權當中之20%將於授出日期滿第四週年當日歸屬, 可自2025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行使。
- 購股權當中之20%將於授出日期滿第五週年當日歸屬, 可自2026年5月25日至2031年5月24日(首尾兩日包括在內)行使。
- 歸屬條件 : 於上述各個行使期內, 若承授人於行使期之上一曆年之業績考核結果為B或C級, 董事會可取消該承授人於該行使期內可予行使之部分購股權; 若承授人於行使期之上一個曆年之業績考核結果為D級, 董事會可取消該承授人於該行使期內可予行使之全部購股權。

獲授出合共31,550,000份購股權的99名承授人為本集團的僱員。

於上述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當中，下列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共獲授予13,900,000份購股權，詳情如下：

	授出之 購股權數目
<b>執行董事</b>	
孟岩(主席)	5,000,000
吳英政(行政總裁兼財務總監)	3,300,000
<b>非執行董事</b>	
陳漢洋	2,800,000
楊立	2,800,000
總計	<u>13,900,000</u>

向上述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.04條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。各相關董事已就授予其購股權的決議案放棄投票。

除上文所披露者外，於本公佈日期，概無承授人為董事、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(定義見上市規則)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(定義見上市規則)。

承董事會命  
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 
主席  
孟岩

香港，2021年5月25日

於本公佈日期，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岩先生及吳英政先生；非執行董事陳漢洋先生及楊立先生，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艷雪女士、蔡鎮隆先生及羅振邦先生組成。